

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

盖世奇侠

柳残阳

著

上

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

盖世奇侠

上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

盖世奇侠

中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柳残阳最新作品精选集

盖世奇侠

下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(内蒙古)新登字 006 号

责任编辑:石磊

封面设计:张雁

盖世奇侠

柳残阳 著
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

新奇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 24 印张 540 千字

1997 年 9 月第一版 199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3000 册

ISBN7—80506—598—5/I • 250

全套三册(上、中、下) 定价:26.80 元

内容提要

为挽救江湖的危机，他孤身闯荡江湖，以盖世无双的武功，义薄云天的气势，决定横武林一切邪魔，匡扶武林正义。顿时江湖上剑气森茫，刀光剑影，杀气冲天。

展现了一代奇侠声震寰宇的英雄业绩。

本书文笔清新，内容生动，情节细腻。把英雄的侠肝义胆，美女的温柔、体贴，

英雄爱美人，美人爱英雄爱英雄的伟大举动描写的栩栩如生。

蓋世奇俠

目 录

一	1
二	33
三	66
四	97
五	127
六	155
七	186
八	237
九	270
十	298

十一	329
十二	359
十三	389
十四	414
十五	445
十六	473
十七	502
十八	531
十九	561
二十	589
二十一	618
二十二	648
二十三	677

一 落拓江湖

一轮皓月，挂在天边，仲秋八月的夜风，本来也就够凉的了，何况在关中的古代都会西安府，衣裳单薄一点，便使人有秋冷难禁之感。

一个少年从客店走出来，街上一片寂静，灯火俱灭，只剩下满地银光！

他把太过敞开的衣襟拉紧一点，然后背负着双手，慢慢信步走去。除了身后拖着一条影子，便没有什么陪着他了！然而正因有那么一个影子，使人更觉得这秋夜的确是太过孤寂了，尤其是浪迹天涯的游子，倍感孤单凄独。

他抬起头凝视着那一轮皓魄，眼光忽然变得惆怅空虚，脚步也不知不觉停止移动。

他身上的衣服的确有点褴褛，可是那对斜飞入鬓的剑眉，朗澈的眼睛，以及挺直的鼻子，组合起来十分俊美，而且还一股英气，足以令人忘掉他的衣服破旧而另眼相看。

千古以来，八月夜晚的月亮，总是特别清朗皎洁，也总是最教人勾起各自的情怀。悲欢离合，即是人海中渺不足道的涟漪，可是，在那一刹那时间，局中人都是非常深挚和真

盖世奇侠

实地感受着--。

他轻轻叹息一声，一种说不出的闲愁滋味，在他的心头荡漾缭绕！不是乡愁，也不是情愁，却是那种落寂的闲愁。他又轻叹一口气。

二十条年电闪也似地过去，却只留下一片空白，既然十年来在镖行里由小厮直干到现在--一个帮闲的杂工--曾经结识了许多各种各样的人，朋友不算少，却没有一个知心好友。双亲的容貌早在能记忆之前已经消失，只有那开豆腐店的林老爹在他心中烙下难以磨灭的记忆，可是林老爹也开了保定府，东飘西荡……

这刻他对月惆怅，自家也不知何故，反正他做过许多事，都被人目之为傻气，因此，他毫不介意自己忽然而无端对月叹息。

许许多多琐碎的事情掠过心头，忽然心潮起了一阵皮，眼前陡然现出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头子。

那还是五年前的旧事，在济南城外的一块水稻田边，一个年约十二岁的孩子，站在田边不住的拭泪。

那女孩子长得十分可爱，乌黑柔软的一条辫子，直拖到膝头那么长，身上衣服甚是华美，那两只宝石也似的眼睛中，掉下一颗颗像珍珠般的眼泪。

他那时才十六岁，少年人的卢虽然在他身上很少发现，但热情却是有的，而且帮助一个柔弱无力的人，正是他自小便奉行的信条。于是他不犹疑地脱掉靴子，卷起裤脚，直踩下水田中，把一个囡囡拾起来。

那时候正是冬天，虽然这天没有下雪，可是田中的水冷得就像快要结冰似的。他踩在水中还不怎么样，但起来时被北风一吹，可就冷得直哆嗦。不过他这时倒没注意到自己双脚僵冷的麻木的情形。因为那个女孩子敛起愁容，开心地微笑起来。

雪白的颊上，浮现出两个酒涡，他不禁发呆地把囡囡还给她，还哄她道：“小姑娘，这个囡囡好生拿着，别再掉在水里，可没有人替你捡回来了……”

小姑娘喜孜孜地憨笑，他觉得异常快乐，这无言的道谢直胜过其他一切。

忽然一个苍老而宏亮的声音道：“孩子你不冷么？”

他回头一看，不知几时身后已站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，这么冷的天气，却只穿着一件夹袍，衣袂在风中不住飘摆，老人却无寒冷之容，满面红光似乎更因冷风一吹益发红了。

上姑娘娇喘唤一声“爷爷”，过来搂住老人的大腿。老人笑问道：“是他替你捡起来的么？”

他这一舌，宛如在寒霾堆积的天空，露出一丝阳光。

小姑娘道：“可不就是他么！”

老人道：“孩子，你的姓名叫什么？怎的独个儿来到此地？”

“我……我姓何，名……名仲容，是……”下面是什么倒底没说出来，原来他被老人一问他冷不冷，登时觉得冷不可当，双脚赤裸部分，简直已经冻得麻木了。故此这时答话

分作几次还答不完全。

小姑娘俏眼一转，道：“爷爷！他冻僵啦……他冻僵啦……”两道秀眉微蹙，显然十分关切。”

老人道：“看他替你捡囡囡的份上，我给他粒少丹吧！”说着，掏出一个小瓶，倒了一料浅红色的药丸，递给何仲容道：“赶快吞下，包你立刻复原……”何仲容但觉这老人容色冷峻！尤其给他这粒药丸，口气神色俱似施舍，他一生骨头骨最硬，本想拒绝，眼光一触那小姑娘莹的星眼，立刻迟疑不能说话出拒绝的话，因为他觉察出她那种极希望他赶快服下的神色，是那么真挚诚恳，于是他觉得似乎不好令她失望，也不想因拒绝她爷爷而伤害到她的自尊。便颤巍巍伸手接过那粒药丸，吞咽下去。

霎时一股暖气，由小腹分布开来，片刻间已达四肢百骸，舒服已极。

他向那小姑娘道谢一声，便弯腰低头去穿靴。

“你的名字既然吊做仲容，那末是老二了，家里是干什么的？”

何仲容挺直身子道：“我不知道有没有哥哥！”原来他经常也被人问过是不是老二，因为他的名字中的仲字，乃是代表排行第二的意思，故此他明白老人何以会这么说。“我根本就没有家！”

老人哦了一声，小姑娘却同情地轻轻道：“怪可怜的啊，只有自己一个人……”

“你怎样过日子呢？”老人声音中不改冷峻，似乎人世

上这些可怜的遭遇，在他已属司空见惯之事，再也浮不起怜悯之心。

“我……我在镖局里混着，就这么混过许多日子！”

他答得口气生硬，那老人的冷漠，大大刺伤了他过份的自尊心。

小姑娘道：“爷爷呀，他服了少阳丹，过几天便会觉得冷了，不如让凤儿教他那套打坐的功夫，以后便不怕冷了。”

老人道：“胡说，你一个女孩家，怎可教人功夫？”

风儿被老人一斥，小嘴微噘，显出想哭神气，那两颗酒涡儿又浮现上颊，“人家为什么可以替我拾囡囡呢……”

老人那张给了冰似的脸上，又露出阳光来，他道：“你这孩子，说的什么歪理

呶，爷爷下面还有话呢，你看，你不可以教他，爷爷可以教他啊，对不？”

风儿立刻被老人哄得化嗔作笑，向何仲容道：“这套功夫你学会了，以后再也不怕天气冷了，你说多美，可是却不容易学呢，你可得用心点儿……”

何仲容本想拒绝，被风儿一说，登时激起好强争气之心，傲然微笑道：“我一定学得会的……”

于是就这样，保仲容在那老人的宅院里住了三天，这三天当中，他只和凤儿说过几句话，旁的人却连一句也没说过，保仲容因为觉得人家瞧不起他，故此也不和人家搭讪。

三天之中，他似平生未曾有过那样子的专心来学那一套坐功。老人没有说过一句晦涩的内功诀要句子，只十分平实

盖世奇侠

地告诉他如何以心驭意，以意运气，以及那股气在身体内走些什么部位，那一处要停留而慢走，那一处要急遽穿透……。

到了第四天早上，老人来考验他的进步，竟是赞不绝口，何仲容却莫名其妙，发觉不出什么好处，只不过在坐完之后，觉得身子轻松舒畅一点儿便是。

老人抚颐寻思半晌，沉吟自语道：“难道根骨真个如是之佳？不是，不是，定然是那粒少阳丹的灵效，此丹服了须七日之后，药力方失！不过，此子根骨总算不错……”

当下向他道：“老夫如今传你十八路无敌神刀，这路刀法源出自少林，并非老夫家数，若你学得纯熟正确，在你十八路刀法未曾使完之前，天下无人能近身……”

这几句话倒是合了何仲容心意，原来他在镖行混得日久，闲常也试过弄刀舞剑！对于江湖上一些大侠高人，早就心向神往，恨不得自学点武艺，好在江湖行走。

当下将全副精神贯注在这十八路刀法上，又学了三天，已学会了十二路。

那天早晨，老人忽然对他说：“你且回去吧，一个月后，若果真气能够打通十二重楼，便可回到这里，老夫收你为徒……”

何仲容学习九法的兴致正浓，心中恋恋不舍，目光忽然和老人冰冷的眼光面色相触，登时改了心意，便决然离开此地。

直到现在五年后，他唯一觉得遗憾的，倒不是因一个月后他的真气已贯通十二重楼而没有回去拜老人为师。却只这

了那时候决然离开，竟没有和凤儿辞别，见那最后一面。

遗憾尽管遗憾，但他直至如今，也未曾动过再去找那老人之意。满空银光之中，凤儿可爱的脸容浮现出来，那颊上两个酒涡，使他忆念不已！

这五年来，他不但每天清晨和就寝前练那坐功，尤其还没有机会和任何人动过刀子。不过他倒是买了一口上好的钢刀，常日带在身边。

那坐功最见效的是四件事，第一椿不畏寒暑，虽大冷大热的天气，仍然毫无影响。第二件走起路来不但不疲倦，跑起来时也特别快，一跃可达两丈四五之远，丈把高的房子也轻而易举地跳上去，但没有什么机会试验，故此不知道底能跳多高，而且心中也害怕跳得太高会摔伤，终究不敢去试。第三件气力极大，嫖行中的人摔交闹着玩儿，总没有人是他的对手，而且往往有些莫名其妙的巧劲儿，教对手永远用不上力量。第四件耳目异常灵敏，在闹市之中，只要他稍为留心，仍然可以听到他所想听到的轻微声响。目力不但看得远，同时一些快速得令人看不清的动作，也能看得一清二楚。

有这四椿好事，故而不要别人的督促，日夕勤练不辍，到如今已成了习惯。

他在月色之下，沉缅在那段往事中，不觉呆立了若大一会儿工夫。前面忽然人影一闪，转眼一看，原来是个少年书生，只见他衣冠整齐，潇洒风流。长得唇红齿白，眼睛就像一泓秋水，两道眉毛稍为细了一点，却长长弯弯，有如新月。

这般人品，任得他左挑右剔，也找不出一处不美的地方，

少年书生停步瞧他，微微一笑，露出编贝也似的皓齿，道：“青天碧海，莫问前身！兄台对月沉思，敢问所思者何？”

语声清脆娇软，宛如银铃忽振，悦耳之极。何仲容为之一楞，期期艾艾，不知如何作答。事实上对方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，根本就不懂。

那银铃也似的声音又升起来：“想来兄台必定也是位雅人，小弟刚从城外踏月回来，满地琼瑶，端的令人疑惑此身非在人间……”

何仲容只好唯唯，无法回答半句。少年书生又问道：“小弟成玉真，不敢请问兄台贵姓台甫？”

半响还得不到回答，少年书生成玉真疑惑地凝视着他，随即发现了对方衣服敝旧，那对细长的眉毛轻轻一挑，道：“天涯浪迹，自多感触，莫非嫌小弟饶舌，有扰兄台清思么？”

何仲容乾咳了一声，挣扎也似地道：“小的没有读过什么书，成相公你的话我可听不懂……”

“吓？你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小的……在嫖行里胡乱混混日子。”

“呸！白费嘴舌，也难怪不会回答！”他呸了一口，洒开步便走，却忽然停步回身，盯他两眼，又道：“但你倒真是一表人材呢！”

何仲容颓丧地站了许久，他的心中真想和那俊俏风流的少年书生亲近亲近，无奈自己身世孤零，连人家说的话也听不大懂，更别提到人家衣服华美，定是富贵之家的公子少爷，

这就更无缘亲近了。

他竟没有注意到那翩翩的书生，不论出现或隐没时，都没有半点声息。

次日，束装就道。由西安府往南阳，大路是先经东北面的霸桥，然后转向东南，经过险峻的蓝关、武关、富水关而入豫境。

何仲容因得别人介绍到南阳府的南阳镖局，弄得好像有个副镖师当当，因此不敢怠慢，同时心中也是兴奋，便不绕这个弯，一迳越山过岭，直扑蓝关那条官道。

这样走法错非脚下轻健，倒也不太易走。恰巧一出城即便碰到昨夜那位少年书生，骑着一匹浑身雪白的骏马，后面还有一匹乌黑得全身发亮的良驹，上面驮着个瘦小的清秀书僮，两人的鞍后都系着个包袱。

他停在道旁让这两匹骏马先过，那少年书生高据雕鞍，眼光扫过何仲容，却毫不停留，他嘴角露出一丝苦笑，但听蹄声响处，两骑直奔大道去了。

何仲容心中一阵难受，忽然有人拍拍他的肩头，大声带笑道：“小何你敢是中了邪哪？”回头一看，原来是镖行里的熟人，人家管喊他做马大哥，当下尴尬一笑，道：“马大哥这往那儿去？”

“咳，这不是活该倒霉么，和那贾镖头一块儿上南阳去，昨晚却连两匹坐骑也输掉啦——”

“现在只好走路哪，哈，哈，我也是往南阳去呢！”正说着话，贾镖头已走过来，大模大样地微微颌首还礼，道：